

郑州市体育局 2025 年乡镇 体育工程项目

C 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6-330

采 购 人：郑州市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12
一、说明.....	15
二、招标文件.....	1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五、开标与评标.....	22
六、中标结果.....	27
七、授予合同.....	27
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61
第七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6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体育局 2025 年乡镇体育工程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体育局 2025 年乡镇体育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6-330
- 2、项目名称：郑州市体育局 2025 年乡镇体育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875000.00 元
- 最高限价：1875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A 包	荥阳市、巩义市、新郑市	825000.00	825000.00	是	825000.0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2	B 包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牟县、登封市	600000.00	600000.00	是	600000.0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3	C 包	郑州市二七区、新密市	450000.00	450000.00	是	450000.0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25 套乡镇体育工程项目，每套包含以下内容：即每个乡镇体育工程项目包括 1

个篮球场、4 个乒乓球台、20 件健身器材、1 套照明设备。具体详见政府采购网附件

5.2、乡镇体育工程项目数量

A 包中标供应商：荥阳市 2 套、巩义市 6 套、新郑市 3 套；

B 包中标供应商：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 套，中牟县 3 套、登封市 4 套；

C 包中标供应商：郑州市二七区 1 套，新密市 5 套；

注：投标人可以选择一个包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但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中标一个包。如果一个投标人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包中评审得分均为最高，则按照包英文字母的前后顺序，确定包靠前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其他评审得分最高的包中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其他的投标人依据评分高低依次递补。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08 月 3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各潜在供应商可通过本项目公告自行获取查阅采购文件。如有参与意向，可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报名、投标（响应）等相关线上操作。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 0371-96596。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注：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计取，向中标人收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体育局

地址：郑州市商城路 230 号

联系人：姜波

联系方式：0371-678871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8 号楷林 IFC 金融国际中心 A 座 1816

联系人：肖文斌

联系方式：0371-61777311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文斌

联系方式：0371-6177731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2	项目名称：郑州市体育局 2025 年乡镇体育工程项目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6-330
1.3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②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远程开标（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③供应商需注意事项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 ④样品需在开标当天上午 9 点之前从负一层坐 11 号电梯递交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请各单位充分考虑运输和安装时间。参与多包的投标人，样品可以提供一份。如有疑问请与代理公司联系。
1.4	项目概况：项目总预算金额 1875000.00 元人民币 A 包预算：825000.00 元 B 包预算：600000.00 元 C 包预算：450000.00 元 乡镇体育工程项目 25 套： A 包中标供应商：荥阳市 2 套、巩义市 6 套、新郑市 3 套； B 包中标供应商：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 套，中牟县 3 套、登封市 4 套；

	C包中标供应商：郑州市二七区1套，新密市5套；
2.2	采购人：郑州市体育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肖文斌 联系电话：0371-61777311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88号楷林 IFC 金融国际中心 A座1816。
2.5	响应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其它 4.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 4.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3、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5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采购人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响应人“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响应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响应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2	投标语言：中文，响应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17	(1) 项目总预算金额 1875000.00 元。投标报价超过包预算金额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报价应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原址产品的拆除、运输以及全部货物、辅助材料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培训、售后服务、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17.6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18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19.1	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承诺声明函；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招标投标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5、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20	技术证明文件： 1、在货物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 2、提供的货物须为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正品。 3、其他技术证明文件。

21	投标承诺函：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投标承诺函。
22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25	投标文件递交：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加密上传。
29.1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 密钥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2.1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32.1	开标时间：2026 年 0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需现场递交样品
资 格 审 查	
3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3.1	采购人依据以下标准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响应人资格为不合格。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承诺声明函； 3、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息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招标投标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5、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评 标	

34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由 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7.6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响应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每包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过随机方式确定）。
37.3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响应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响应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响应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备注：核心产品有多个时，提供相同品牌单个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也按一家响应人计算。 核心产品：见第七章 本次招标的标的物所属行业为：如下 软件类产品制造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硬件类产品制造商所属行业：工业 非软件和硬件类产品制造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40.1	每包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授 予 合 同	
46	验收及支付：采购人对中标人交付的待安装器材随机抽取 10%由市全民健身工程建设督导领导小组现场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安装。对于检验不合

	格的（质量低于样品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可拒绝接收其提供的器材，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类似项目的招标活动。
授 予 合 同	
八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原则： 1、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响应人。 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3	中标服务费：本次收费标准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计取，不足壹万的按壹万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单位名称：河南中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试验区分行 帐 号：1702 0292 0920 0298 402 注：代理服务费于中标公告后提交至河南中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基本户。
4	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3）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4）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政策；（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6）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7）只接受国产产品投标，采用非国产产品投标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上述政府采购政策的具体约定详见本招标文件所述内容。
5	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依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

	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不再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材料： （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响应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响应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6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

	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	---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1.2 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电子开评标说明：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项目概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郑州市财政局采购监督管理处。

2.2 采购人：“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3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以下简称代理机构）。

2.4 集中采购：是指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规定的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2.5 合格响应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6 投标文件：指响应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2.8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3. 投标费用

响应人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响应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文件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响应人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且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的,响应人必须加盖响应人电子签章。

7. 信息库

7.1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响应人会员。

7.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响应人负责,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对响应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审核;响应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若响应人提供虚假资料或未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由响应人承担全部责任。

7.3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8.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时发布。

二、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9.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七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9.2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响应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

效的风险。

9.3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

10.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当在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响应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0.3 招标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响应人，并对响应人具有约束力。

10.4 因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因响应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1. 招标文件的修改

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响应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响应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2 招标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响应人，并对响应人具有约束力。若响应人对修改内

容仍有疑问，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 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1.3 因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等，因响应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响应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响应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3.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须包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15.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响应人必须按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6.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地编制投标文件。

17. 投标报价

17.1 响应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响应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7.2 响应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

17.3 投标总报价应是项目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费用以及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17.4 响应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

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7.5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7.6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响应人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备选方案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7.7 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8. 投标货币

18.1 除非另有规定，响应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8.2 响应人提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货物和服务应同时提供相应的CIF/CIP 美元价格，该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约定投标货币产生影响。

19. 响应人商务证明文件

19.1 依据“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9.2 响应人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9.3 其他商务证明文件。

20. 证明投标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20.1 响应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评分标准要求为准）

20.2 在货物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

21. 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二、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三、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22. 投标有效期

22.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响应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 投标文件形式和签署

23.1 响应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3.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3.3 响应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正文”、“开标一览表”“资格文件”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

23.4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3.5 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2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响应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上传投标文件；

(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上传

响应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联系。

25. 投标文件的递交

响应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响应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标准、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投标。

26.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按如下要求：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7. 投标文件的递交

27.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7.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

27.3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9. 投标截止期

29.1 响应人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11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

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

30. 迟交的投标文件

响应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1 响应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31.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响应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31.3 从投标截止期至响应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响应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32. 开标

3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招标。请各响应人（供应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响应人（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

32.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是否正常。开标时，各响应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采购代理工作人员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32.3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32.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响应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有关内容。

33. 资格审查

3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3.2 合格响应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33.3 资格审查标准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4. 评标委员会

34.1 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响应人须知前布标。

34.2 与响应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4.3 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35. 投标文件的澄清

35.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响应人质疑，请响应人澄清其投标内容。响应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响应人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35.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5.3 响应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35.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6.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6.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响应人是否提交了投标承诺函、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36.2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6.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响应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响应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6.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36.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3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1）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响应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上传投标文件；

（2）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响应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6.7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 1) 响应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 2) 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或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投标报价超出包预算金额的；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7. 投标的评价

37.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7.2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7.3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响应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响应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响应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7.4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7.5 计算投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37.6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根据招标文件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38. 评标价的确定

38.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不适用)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 如果所投产品是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节能清单的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以下材料:

(2.1)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响应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响应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最终得分相等时,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技术指标优劣情况相同的优先购买所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

39.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9.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9.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响应人。

39.3 在开标、评标期间,响应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9.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响应人合同,评委不得与响应人私下

交换意见。

39.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9.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中标结果

40. 确定中标人

40.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每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择 1 名中标供应商。

40.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0.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41. 中标通知书

41.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1.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响应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41.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41.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响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授予合同

43. 合同授予标准

除第 41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每包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综合得分最高的响应人。

44.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5. 签订合同

4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45.3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6. 如中标人不按第 45.2 条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合同格式

一、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 郑州市体育局
2	目的地：招标人指定的交货及安装地点。
3	质保期：八年，安全使用寿命期：八年
4	交货期（交货并安装施工完成期）：30 日历天交货并安装施工完成
5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买方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预付款保函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60%作为预付款，器材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以达成全额支付。
6	预付款保函： 合同签订后，在买方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前，中标供应商还需另向买方提供银行开具的预付款金额的担保保函，保证预付款专款专用，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买方委托任务。预付款担保保函为保函开立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底结束。保函开立生效之日至保函到期日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对买方工作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以保函作为违约责任金，并不限于以保函金额承担违约责任。

二、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郑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_____项目

供货合同

合同需方：

合同供方：

招标代理机构：

合同签订地点：

需方（招标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供方（中标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需方为获得全民健身器材项目及伴随服务时，邀请供方参加了采购编号为的招标。供方在招标项目总中标额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以上述事实为基础，按照有关规定、要求签订本合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一、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二、下述合同内容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三、器材型号、名称、数量、单价、合计金额。（运输、安装、税金等各项附属费用均含在内）（附表）

四、月 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单套 数量	型号	单价 （元）	套数	合计（元）
1							
2							
3							
合计	大写： 人民币 元整(小写:¥00.00 元)						

五、质量要求

1. 产品质量严格按照《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国家强制性标准GB19272-2024 生产制作，并经需方严格按照该标准组织检验。

2. 供方承诺：所供产品由“_____”生产的“_____”牌健身器材，并确保与投标时所提供的样品一致，无分包给其他企业生产，或从其他企业购买器材代替本企业生产等外包或贴牌生产行为，健身器材器材生产地址为：_____。

如若发现违反承诺，需方有权解除合同，供方将被列为需方“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与郑州市内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类似项目招标活动；本器材全部退货更换；需方将保留进行严厉处罚的权利。（供方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而造成需方的一切损失）

五、保险

供货方已对所供产品进行了产品责任险、产品质量险、公众责任险及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险的投保。

六、产品包装、标志

产品的包装符合 GB19272-2024 标准中关于包装、标志的要求。

七、产品的交货方法、运输方法

供方按需方的书面发货通知（时间、数量、到货地点、收货人等内容），将产品送到需方指定的安装地点，运输方式采用汽车运输，运输及卸车费等全部费用由供方承担。

八、产品的交货与安装期限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供方将产品全部送到需方指定的安装地点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供方安装调试完毕并能够安全正常使用。

九、产品的安装

供方按照需方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施工，受赠单位提供必要的水、电等施工条件，拆除及安装施工所需费用全部由供方承担，在保证各种器材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供方根据安装地点的条件与环境，科学、合理布局，并按照 GB19272-2024 标准将产品牢固安装。受赠单位经清点货物数量和验收安装质量后在供货方出具的安装验收单上签字、盖章，方为产品安装完毕。该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十、产品的验收

1、供方发送产品到需方指定地点后，暂不进行安装，应通知郑州市全民健身工程督导组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样品对所供产品进行抽检，抽检率不少于 10%，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

2、供方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后，受赠单位在供方出具的安装验收单中盖章、签字加以确认，并按要求签订《郑州市全民健身工程建设、管理、售后服务协议》，明确各方责权利。如果验收不合格，由供方承担相关责任。若工程由使用方安装施工，按工程价格的 6-8%扣除建设费用。

3、按照国体实施二维码系统要求，每套器材安装后，供方应当建立安装电子档案（包含每个实施地点照片 10 张），并报郑州市体育局设施管理处备案。

十一、产品货款结算

合同签订后，买方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预付款保函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

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60%作为预付款，器材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以达成全额支付。

十二、产品的保修、维修服务按国家标准 GB19272-2024 及供方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执行。

十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19272-2024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的要求，明确双方的责任：

需方责任：

1、需方应督促受赠单位明确管理和维护责任人，配备经过培训的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应具有与器材相关的基本常识和管理知识。如：器材的品牌、名称、功能、适用范围、安全使用寿命、正确使用方法、一般的机械常识、相关的注意事项和安全警示要求。

2、需方应督促受赠单位制订相应的管理制度和检查维修制度，包括日常检查和年度检查等。在日常检查中发现器材损坏或存在不安全因素且使用单位无法解决和排除时，应在器材的明显位置上挂牌警示停止使用，同时应通知供方进行维护修复。

3、室外健身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少于__年，免费保修期__年，超过安全使用寿命的器材，使用单位应负责及时报废拆除，免费保修期内如出现产品质量和安装质量问题，供方免费维修更换。

供方责任：

1、供方免费对受赠单位进行管理维护人员的培训。

2、在安全使用寿命内，供方应确保易损件坏前及时进行更换。并负责因产品质量原因引起的故障修复。

3、供方应定期或不定期对器材进行巡回检查，每年应不少于二次，并将巡检情况以表格形式（异常情况还应提供图片资料及必要说明），上报受赠单位及市体育局设施管理处，（加盖辖区教体局、使用单位公章，巡检人、使用单位管理人员签字等），所发生的差旅费用，由供方承担。

4、供方在接到需方维修通知时，必须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若不能及时解决，应向使用方说明情况，并给予一个明确的维修时间，不得超 5 个工作日，该情况供方应及时告知市体育局设施管理处备案。每延期一天，应向需方支付 1000 元/天的违约金，直至修复正常使用为止。

5、经过双方鉴定书面认可确实是由于使用单位管理不善，人为损坏的器材不在

免费保修范围内，该器材的维修及更换按照成本费收取，此费用由使用单位支付。

6、供货方要按照《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宣传管理办法》、《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目录》、《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标牌设计及安装规范》有关要求，在器材标识牌上喷绘或者镌刻““中国体育彩票捐赠”字样及 logo 图标和有效的售后服务联系电话；所供器材标识牌内标注“郑州市体育局监制”。告示牌内容和每件器材的铭牌要按照需方统一要求制作。

7、供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无故拖延维修或不修超过 24 小时，受赠单位可进行举报。举报电话：

十四、双方履约责任及违约处罚条款

1、需方在此保证在财政具备支付的情况下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价货款或其他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需方在基本支付的条件下如不按约定支付货款，每超出 3 个工作日，按未付款的 1%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2、供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和标书要求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缺陷补正及弥补。供方因自身原因未按约定时间完成供货、安装的，按照每超出三天扣除合同总价款的 1%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仍未完成供货及安装，需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供方承担。（确因发生其他不可主导的情形影响合同执行时，所受到影响不受此项约束，但应立即通报需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五、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事件，还包括政府相关政策、文件以及器材安装地所在政府对使用的土地、建筑物的规划、拆迁等行政行为。因以上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实施的，本合同自行终止。

1、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书面通知另外两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外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

2、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外两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3、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合同，

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六、若出现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解决不成，由郑州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十七、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十八、本合同一式八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需方代表签字：

供方代表签字：

需方名称（章）：

供方名称（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X包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

-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资格承诺声明函
- 3、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投 标 函
- 4、投标报价表格
- 5、安装施工材料（费用）清单
- 6、拟用于本项目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一览表
- 7、投标承诺函
- 8、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9、响应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 11、技术条款偏差表
- 12、商务条款偏差表
- 13、售后服务计划、技术培训计划
- 14、响应人类似项目业绩
- 15、投标货物技术证明文件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营业执照等）

2、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息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5、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地址：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响应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 【采购编号】、【项目名称】 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____，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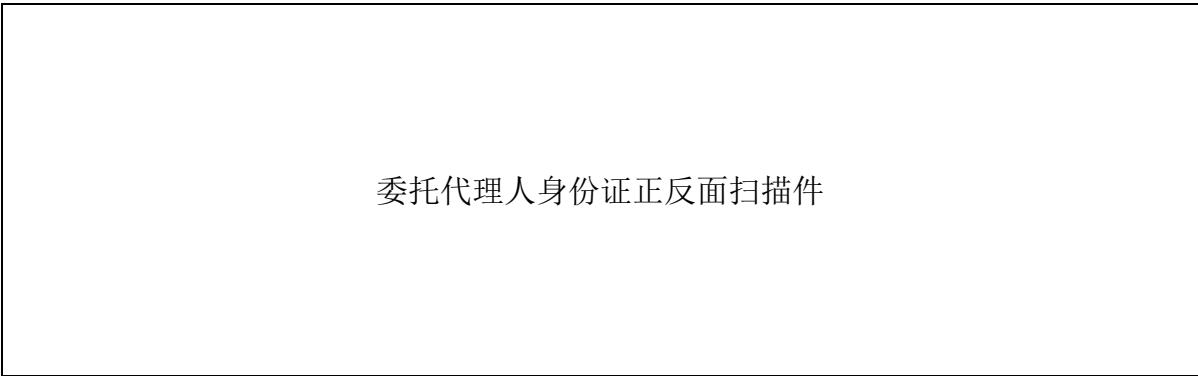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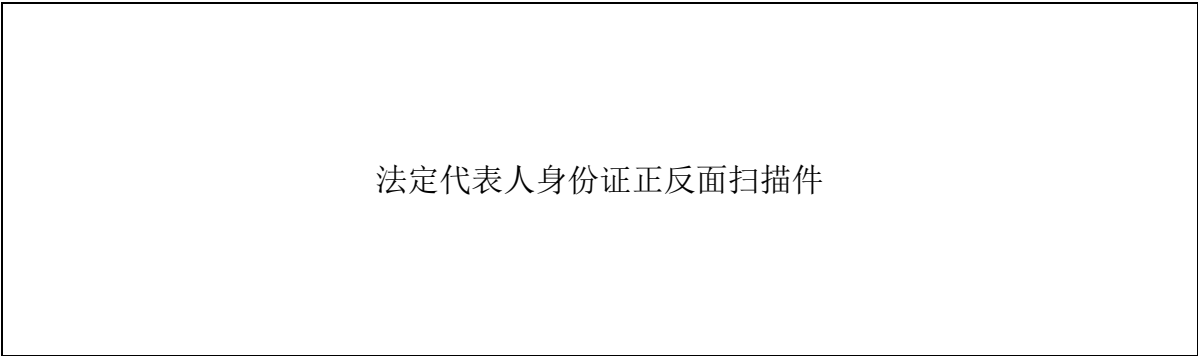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地址：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3、投 标 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元）。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投标报价表格

4.1、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付款方式	
其他声明	

注：此处投标报价填写包总报价。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2、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单位	数量	单价	交货日期	交货地
每套合计报价（元）										
总报价（元）										

说明：

- 1、总报价=每套合计报价*每包包含套数。
- 2、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含土建）、调试、运行等费用。
- 3、税费主要指非国产货物的关税及其他费用等。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安装施工材料（费用）清单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部分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主要材料								
.....									
	其它材料								
.....									
	费用	施工费等							
.....									
合计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拟用于本项目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项目
一、总部				
1. 项目主管				
2. 其他人员				
二、现场				
1. 项目经理				
2. 项目副经理				
3. 技术负责人				
4. 质量管理				
5. 材料管理				
6. 计划管理				
7. 安全管理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二、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三、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8、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 采购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9、响应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10、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11、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或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要求	偏差情况

注：供应商保证：1、除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若均无偏差，则应在“偏差说明”一栏内填“无”。

12、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或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要求	偏差情况
1	交货期			
2	质保期			
3	付款方式			
。 。 。	。 。 。			

注：供应商保证：1、除商务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若均无偏差，则应在“偏差说明”一栏内填“无”。

13、售后服务计划、技术培训计划

14、响应人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质量标准	
主要供货内容	

15、投标货物技术证明文件

1、货物规格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	技术参数	品牌/厂家	产地	备注
1								
2								
3								
4								
5								
6								

2、提供货物为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正品的承诺。

3、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标原则：

- 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2、对所有响应人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 1、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2、与响应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 3、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 4、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综合比较和评价，独立评审。

四、评标纪律

-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3、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4、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 5、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响应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响应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6、与响应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
- 7、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 8、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标的相关规定。

四、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综合比较与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4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响应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响应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响应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5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

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再进行价格优惠评审）

3.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响应人的得分。

4、评标结果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每包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候选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4.2 响应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每包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4.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分标准

一、报价部分(30 分)

$$S_n = 30 \times C_{\min} / C_n$$

S_n : 第 n 个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C_{\min}$:技术和商务初审符合的投标人最低报价

C_n :第 n 个投标人的投标价

注：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不再进行价格优惠评审。

二、商务部分（30 分）

1、投标人除了具有产品责任险及意外伤害险保险证明外，还具有产品质量险和公众责任险的加 3 分，缺项不得分。

2、投标人同时具有有效的 ISO9001 或 GB/T1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或 GB/T2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或 GB/T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缺一项不得分。

3、业绩（9 分）

投标人提供本单位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履行的类似供货合同，每份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注：附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售后服务（15 分）

4.1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完善程度，免费保修期内的免费维修承诺综合评分（5 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5 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4 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较差、完善性较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4.2 根据投标人免费保修期外的服务内容与范围综合评分（5 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5 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4 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较差、完善性较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4.3 根据维修响应时间、巡检制度等方面综合评分（5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5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4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3分；

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较差、完善性较差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三、技术部分（40分）

1、投标产品技术响应程度（12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超过6项技术参数不满足得0分。

2、项目实施计划（8分）

2.1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次招标中的人员培训内容综合评分（4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4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3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2分；

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较差、完善性较差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2.2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次招标中器材安装、技术指导等环节实施计划情况综合评分（4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4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3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2分；

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较差、完善性较差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3、质量控制方案（5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次招标中的质量保障措施（生产线生产环节）等实施计划情况综合评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5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4分；

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 3 分；

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较差、完善性较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4、样品(15 分)：提供第七章加“▲”的样品一件。

4.1 样品外观、结构功能（4 分）

样品外观、结构功能符合项目需求优秀的得 4 分；

样品外观、结构功能符合项目需求良好的得 3 分；

样品外观、结构功能符合项目需求一般的得 2 分；

样品外观、结构功能符合项目需求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4.2 样品生产工艺（4 分）

样品生产工艺符合项目需求优秀的得 4 分；

样品生产工艺符合项目需求良好的得 3 分；

样品生产工艺符合项目需求一般的得 2 分；

样品生产工艺符合项目需求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4.3 样品材质材料（4 分）

样品材质材料符合项目需求优秀的得 4 分；

样品材质材料符合项目需求良好的得 3 分；

样品材质材料符合项目需求一般的得 2 分；

样品材质材料符合项目需求差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4.4 样品质量（3 分）

样品质量符合项目需求优秀的得 3 分；

样品质量符合项目需求良好的得 2 分；

样品质量符合项目需求一般的得 1 分；

样品质量符合项目需求差的得 0 分。

第七章、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基本要求

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方在技术文件中规定的所有细则，投标时应无条件地承诺和执行下列条款：

1、投标要求

1.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和商务偏离, 投标者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及商务条款偏差表。若采购方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投标者没有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及商务条款偏差表或有欺诈行为, 该投标书将被拒绝。投标者的不良行为将被记录, 并在以后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受到相应约束。

1.2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限价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履约要求

2.1 在质量保证期内, 凡因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 供货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在厂家(供货商维修服务中心)维修时, 供货商应支付设备或组件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2.2 投标人所提供的维修点若不能提供必要的服务或未能按响应时间进行维修, 将视为投标者违约。

2.3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签订合同前 3 个月内或合同签订后所生产, 否则将被视为违约。

2.4 投标人中标后严禁贴牌, 贴牌重罚。

2.5 投标人中标后, 出现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完工时间内交货完工的, 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类似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按照每超出 3 天扣除总合同金额的 1% 进行计算。

3、检验、验收要求

货物到使用方, 由市督导组根据合同、样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进行检验、验收:

3.1 采购人对中标人交付的待安装器材随机抽取 10% 由市全民健身工程建设督导领导小组现场检验, 检验合格后方可安装。对于检验不合格的(质量低于样品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 采购人可拒绝接收其提供的器材, 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类似项目的招标活动。

3.2 检验合格后，由中标单位组织人员进行安装施工，安装完毕后由县（市）、区文旅体局、乡镇（办）、社区（行政村）等组织检查验收，采购人进行抽查。验收不合格，由中标方承担相关责任。若工程由使用方安装施工，按工程价格 6-8%扣除建设费用。验收合格后签署工程验收单。采购方根据验收合格单支付货款。

3.3 中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配合市全民健身工程建设督导领导小组，每年不少于两次巡回检查。

二、器材通用要求

1. 器材涂层、橡胶、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 19272-2024 中 5.2.6 的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具有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2. 螺钉、螺母应防锈、防松和防盗；并应采取措施对螺栓、螺纹永久覆盖。覆盖件在其安装面以上直角部分的高度不应超过 3mm；突出部分外角应不小于 105° 或不应有易钩挂形状；

3. 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应使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应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4. 不允许存在和使用功能无关的凸出物；

5. 闭合开口、不完全闭合开口符合 GB 19272-2024 中 5.3.2 的要求；

6. 器材承载主立柱的钢管直径应不小于 110mm，框架式和高度不大于 1500mm 的器材可适当减小钢管直径，钢管壁厚应不小于 2.75mm；

7. 扶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8.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9. 带有轴承的器材，轴承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可采取接触式密封，设润滑剂添加装置；

10. 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 8 年；

11. 所有器材均需直埋或预埋安装，器材地埋深度应符合 GB 19272-2024 的要求；

12. 钢铁制件（不锈钢除外）表面，应经过酸洗、磷化处理或经过表面热度锌等防锈处理后，进行表面喷塑处理，涂层厚度不小于 70 μm ；

13. 摆动式、摇动式、滑行式、攀爬式器材等，具有超过 600mm 跌落高度的和（或）强制使用者身体运动的器材，在所有的碰撞区域应有着陆缓冲层，缓冲层的面积和厚度应满足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 5.3.3 条款要求；

14. 器材应配有完整的说明书，应包含三图（安装示意图、安装跌落空间图、碰

撞区域图）、三表（器材安装检查表、器材定期检查表、易损件明细表）、器材安全使用寿命、器材维护保养注意事项、及寿命周期内对易损件及时更换的承诺等内容；

- 15. 器材应篆刻“中国体育彩票捐赠”字样及 logo 图标；
- 16. 器材安全警示应采用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风险；
- 17. 器材应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

三、每套器材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方管篮球架	1 副
2	乒乓球台	4 张
3	跷跷板	1 件
4	上肢牵引器	1 件
5	腹肌板	1 件
6	双位漫步机	1 件
7	腰背按摩器	1 件
8	双位太极揉推器	2 件
9	三位引体向上训练器	1 件
10	三位扭腰器	1 件
11	健骑机	1 件
12	三位弹振压腿器	1 件
13	多功能按摩器	2 件
14	背肌训练器	1 件
15	直立健身车（提供样品）	1 件
16	臂力训练器	1 件
17	棋牌桌	1 件
18	靠背休闲椅	2 件
19	告示牌	1 件
20	灯光系统（灯柱 4 根，灯 8 盏）	1 套

1. 方管篮球架

-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180\text{mm} \times 180\text{mm} \times 4\text{mm}$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150 \times 150 \times 4\text{mm}$ ；
- 2) 篮板前部到立柱尺寸长不小于 1800mm ；
- 3) 篮板应选用矩形篮板（材质为 SMC），篮板长 $1800\text{--}1830$ （mm），篮板宽 $1050\text{--}1570$ （mm），篮板面板厚度不小于 5mm ，翻边宽度不小于 50mm ，翻边厚度不小于 7.8mm ，背面用加强筋，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5mm ；矩形篮板背部连接有不少 5 点的连接安装位置；
- 4) 具有调节篮板垂直度的结构：篮架上、下拉杆采用不小于 $\Phi 48 \times 2\text{mm}$ 优质钢管在弯管机上一次成型；通过调节上下拉杆可调节篮板的平面度和垂直度；
- 5) 篮板投篮区背面应有不小于 $570\text{mm} \times 150\text{mm} \times 5\text{mm}$ 的加强钢板；
- 6) 篮圈用实心钢材制成，篮圈圈条直径为 $16\text{--}20\text{mm}$ ，篮圈内径为 $450\text{--}459\text{mm}$ ；篮圈下沿应有 12 个均匀分布的系篮网的装置；篮圈呈橙色，内置钢弹簧；
- 7) 安装技术参数：篮圈上沿距地面高度 3050 ± 6 （mm），主要承载立柱应采用预埋埋入地下，预埋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地埋尺寸不小于 $800\text{mm} \times 800\text{mm} \times 900\text{mm}$ ；
- 8) 预埋件与主体连结部应有整体钢制防护罩，防护罩厚度不小于 1mm ；
- 9)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2. 乒乓球台

-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30 \times 2\text{mm}$ ；
- 3) 乒乓球台长 $2740 \pm 10\text{mm}$ ，台宽 $1525 \pm 5\text{mm}$ ，台高 $760 \pm 10\text{mm}$ ；
- 4) 台面采用 SMC 材质，整体高温模压一次成型；台面面板厚度不小于 4.5mm ，翻边宽度不小于 50mm ，翻边厚度不小于 7mm ；面板背面必须采用“井”字形加强筋并在内部预埋螺丝，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4mm ，加强筋呈小长方形均匀排列，每个小长方形尺寸不大于 $160 \times 140\text{mm}$ ；台面下有金属支撑框，两块台板与主架的连接均采用四角连接；

- 5)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3. 跷跷板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内切圆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text{mm}$ ；
- 3) 器材设有前扶手，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且棱边半径不小于 5mm；
- 4) 不应有脚踏管等类似部件；
- 5) 器材运动至下极限位置时，活动杆件底部距地面的距离不小于 230mm；
- 6) 最大跌落高度不大于 1500mm；
- 7) 器材各部件之间不存在任何刚性碰撞；
- 8) 投标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及 GB/T 34021-2017《小型游乐设施 摇马和跷跷板》，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4. 上肢牵引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
- 3) 活动把手（不含柔性部件）质量不大于 600g，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且棱边半径不小于 5mm；
- 4) 把手应进行防滑处理，外加式把手套应永久固定；
- 5) 牵索可使用链环或者绳索等结构；使用链环结构时，链扣之间最大间隙不大于 8mm；使用绳索结构的，绳索直径应为 25mm-45mm；
- 6) 摆杆应有限位结构，摆杆运动至极限位置时，摆杆最低点与地面的距离应不小于 1850mm；

7)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5. 腹肌板

- 1) 主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 $\phi 42\text{mm} \times 3\text{mm}$ ，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
- 2) 腹肌板各支撑梁间隙应小于 8mm，或采取整体式板面；
- 3)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6. 双位漫步机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摆杆应有可靠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70° ；
- 3) 外露管材末端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4) 漫步机的摆腿在停止使用时应能回到初始位置；
- 5) 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应不小于 60mm；
- 6) 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应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弧应不小于 2mm；
- 7) 脚踏部位应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应不小于 30000mm^2 ，摩擦系数应不小于 0.5，踏板不应有积水；
- 8) 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应不小于 80mm；
- 9) 转轴直径不小于 25mm 并辅以调质热处理，或选用直径不小于 35mm 的转轴；轴承座最薄处壁厚不小于 6mm，轴承选用不小于 6205 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
- 10) 踏板前后应采取防止碰撞第三者的缓冲措施；
- 11)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 12)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7. 腰背按摩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48 \times 3.0\text{mm}$ ；
- 3) 器材主立柱和把手外露管材末端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4) 握持把手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 5) 把手应进行防滑处理，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且棱边半径不小于 5mm；
- 6) 采用外加式把手套的，应永久固定；
- 7) 按摩轮与固定框架之间的距离在运动中保持不变，其距离小于 8mm；
- 8) 人体易接触区域不应存在剪切、挤压、卡夹、缠绕结构，强制运动不应存在钩挂结构；
- 9)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8. 双位太极揉推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器材主立柱管材末端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3) 揉推器轮盘支撑管的规格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3.0\text{mm}$ ；
- 4) 两轮盘内侧距离不小于 230mm；
- 5) 揉推器轮盘应使用整体式盘面；
- 6) 揉推器轮盘应采取增加阻尼等技术措施减少由于转动惯性可能对使用者或第三者造成伤害；
- 7)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9. 三位引体向上训练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25\text{mm}$ 圆钢；
- 3) 握持把手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并进行防滑处理；
- 4)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且棱边半径不小于 5mm；

- 5)三站位设计，可满足3人同时使用；
- 6)投标产品符合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0. 三位扭腰器

- 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110mm，壁厚不小于2.75mm；
- 2)器材主立柱管材末端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3)扭腰盘单侧最大偏转角度不应大于180°，并标示初始位置；
- 4)脚踏部位应有防滑措施，单脚站立防滑面应不小于30000mm²，摩擦系数应不小于0.5；
- 5)脚踏面不应积水；
- 6)转动部位采用深沟球轴承+推力球轴承；选用不小于6205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和不小于51105承载能力的推力球轴承；
- 7)投标产品符合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1. 健骑机

- 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110mm，壁厚不小于2.75mm；
- 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
- 3)器材主立柱和把手外露管材末端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4)采用外加式把手套的，应永久固定；
- 5)不应存在剪切、挤压、卡夹、缠绕结构；
- 6)脚踏位有防滑措施，摩擦系数应不小于0.5；
- 7)健骑机座板棱边和尖角半径不小于3.0mm，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应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 8)投标产品符合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2. 三位弹振压腿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器材压腿横杠尺寸不小于 30×30×2.0mm 或等强度钢管；
- 3) 采用 4 根立柱 3 个不同高度站位设计；
- 4) 器材立柱顶端若外露，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5)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3. 多功能按摩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产品需同时具有手部、腿部、腰部按摩功能；
- 3) 揉推盘与刚性固定部件间的间隙应不小于 30mm；
- 4) 按摩轮和固定部件间的间隙在运动中保持不变，其距离小于 8mm；
- 5) 腰部按摩扶手和揉推盘处把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并进行防滑处理；
- 6)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且棱边半径不小于 5mm；
- 7) 外露管材末端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8) 不允许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允许存在刚性碰撞；
- 9)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 10)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4. 背肌训练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text{mm}$ ；
- 3) 器材设计安全，不应存在剪切、挤压、卡夹、缠绕结构；
- 4) 外露管材末端无刚性封闭；
- 5) 握持把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并进行防滑处理；
- 6)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且棱边半径不小于 5mm；

- 7) 脚踏部位应具有防滑功能，且应无积水；
- 8)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5. 直立健身车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厚度不小于 2.75mm 优质管材；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text{mm}$ ；
- 3) 转动部位内置可靠的阻尼装置，阻尼力矩符合人体运动学规律；
- 4) 踏板与地面间距不小于 80mm；
- 5) 脚踏面应具有防滑结构设计，摩擦系数不小于 0.5，且脚踏面不应积水；
- 6) 轴承部位采用国家标准轴承；
- 7) 器材安全警示有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的风险；
- 8)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6. 臂力训练器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转轮采用钢板，一体冲压成型；
- 3) 转轴规格不小于 30mm；
- 4) 外露管材末端不应使用刚性封闭；
- 5) 转盘用于抓持的部位截面厚度不大于 60mm；
- 6) 转盘与固定部件之间的距离应不小于 60mm；
- 7) 器材不存在剪切、挤压、卡夹、缠绕结构；
- 8) 应设置有防止超速运转的阻尼装置；
- 9)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7. 棋牌桌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20×20×2.0mm；
- 3) 桌面采用不锈钢面板，耐蚀性能相当于 06Cr19Ni10（SUS304），板材厚度不小于 1mm；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 4) 台面四周圆角不小于 R20mm；
- 5) 配套 4 个坐凳，凳面采用钢材材质，一体成型；
- 6) 坐凳表面边缘应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
- 7) 坐凳支撑管材规格不小于 $\phi 76\text{mm} \times 3\text{mm}$ ；
- 8)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8. 靠背休闲椅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不小于 40mm×40mm×3.0mm 标准管材，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24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
- 2) 靠背管、横连管等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40mm×40mm×3.0mm；
- 3) 座板和靠背采用防腐木或塑木；
- 4) 座椅长度不小于 1200mm；
- 5)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19. 告示牌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并采取耐腐蚀强化处理措施，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采用 2 个立柱设计，更为稳固；
- 3) 告示牌含 2 块不锈钢材质面板，单块尺寸不小于 800×600mm，厚度不小于 1mm，耐蚀性能相当于 06Cr19Ni10（SUS304）；
- 4) 告示牌不锈钢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 5) 告示牌内容至少包含以下内容：中国体育彩票标识；简明的热身运动说明或图示；以图示或文字的方式介绍健身器材正确的锻炼方法；简明的安全警示说明包括发现器材有缺陷应立即停止使用直到修复的说明；器材供应商的全称，售后服务电话等；
- 6) 投标产品符合 GB 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标准，并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和确认函；响应文件中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及确认函扫描件。

20. 灯光系统（灯柱 4 根，灯 8 盏）

- 1) 灯杆尺寸：灯杆上口径不小于 80mm，下口径不小于 165mm，壁厚不小于 3mm，法兰盘不小于 450×450mm，厚度不小于 14mm，高度不小于 8m；
- 2) 灯杆锥形管表面进行热镀锌，高光耐久静电喷塑工艺处理（白色），经处理后耐高温、耐腐蚀达到 5 年以上，并能保证外表色彩鲜艳均匀，靓丽美观，五年以上不变色；
- 3) 采用 200W 双灯头投光灯，高压铸铝一次压铸成型、表面喷涂抗腐蚀涂层；集成高效节能镇流器，电子触发器及电容专业设计的高纯度阳极氧化铝反射器，高强度钢化玻璃，使用安全和便捷；经过严格的防水和防尘测试，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光源使用寿命不低于二年；
- 固定方式采用地笼固定，地笼整体高度不小于 1m，地笼主体筋直径不小于 22mm；加强筋厚不小于 1.5mm，宽不小于 2cm；法兰盘与主体连接部有整体防护罩，厚度不小于 1mm 的钢罩。

注：本项目样品为：▲直立健身车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直立健身车